

招 标 申 请 公 函

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：

由我单位组织的“天河区建工路 14 号（东边）、建中路 63 号（西边）办公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”已具备相关招标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要求，特向贵单位申请本项目的公开招标，选定承包人。现委托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公开招标事宜，希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！

专此函达

招标人：中建四局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25 日

